**资格证明材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法有效的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 书， 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 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 供磋商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 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证明材料或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 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 ，就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事宜，我公司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各项技术商务要求。若我方中标，我方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承诺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关于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任选其一）｛注：①可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可提供2023或2024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③可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磋商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证明财务报告中签字签章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身份证明、财务报告中数据信息真实性有效性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承诺函**（格式）

我单位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我单位已完全知悉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我单位在此承诺：

1、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2、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与我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1）下属控股单位： （填写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无控股、管理关系的写“无”）

（2）上属被控股单位： （填写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无控股、管理关系的写“无”）

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资质和专业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机电安装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无在建、无不良记录的承诺)；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供应商信誉要求：**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 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 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

授权委托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时提供**。